

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
二(三氯甲基)碳酸酯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书

建设单位：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9年6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让项目拟建地周边及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了解本项目概况以及与工程有关的环境问题，征询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看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桂环发〔2014〕26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在本项目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对项目有关情况进行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已于2018年4月16日由生态环境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网络公开在贵港市环保产业网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告时间为2019年2月27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第二次公示需采用网络公开、报纸公开、张贴公告等三种方式同时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网络公开在贵港市环保产业网网站上进行第二次公示，报纸公开在2019年5月8日和2019年5月9日的《广西日报》进行刊登项目第二次公示信息，现场张贴公告在长安村15队（祝家庄）、桂平市浔郡中学、长安村、福山村、梁屋、新黄村、旧黄村、官候、红贝岭、西南村进行现场张贴第二次公示信息，公告时间均为2019年05月06日至2019年05月17日。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网络公开在贵港市环保产业网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告时间为2019年2月27日，网址为http://www.ggepi.com/a/xinwen/gongsixinwen/huanjingpingjia/2019/0227/279.html?tdsourcetag=s_pctim_aiomsg。公示网站截图照片见图2-1。

[网站首页](#)[关于协会](#)[法规文件](#)[通知公告](#)[信息公开](#)[污染治理](#)[人才资源](#)[企业会员](#)

当前位置：主页 > 信息公开 > 内容分类 > 环境影响评价 >

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二(三氯甲基)碳酸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作者：admin 发布时间：2019-02-27 11:22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简称网络平台）进行第一次公示。

本项目于2019年02月22日委托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我公司拟对下列信息进行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项目名称：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二(三氯甲基)碳酸酯项目

（2）建设性质：扩建

（2）建设地点：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内

（3）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位于现有厂区内，不新增用地，现有工程新旧厂区占地204880m²。拟建项目新增建设固体光气车间作为生产车间，利用原有预留仓库作为产品仓库，利用原有预留储罐作为碳酸二甲酯储罐，液氯依托现有液氯储罐储存，其余综合楼等配套设施依托现有工程，拟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1万吨二(三氯甲基)碳酸酯。

（4）现有已建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目前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已建工程5个：包括5万t/a食用酒精工程，5万t/a丙二醇溶剂及6万t/a碳酸乙酯工程，5万t/a甲醚工程，3万t/a二氧化碳工程，1万t/a碳酸酐技术改造项目。在建工程8个：包括年产2万吨乙酰乙酸酯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万吨新型PVC无卤阻燃剂技术改造项目，年产4万吨乙醚、2万吨巴豆醛、2万吨山梨酸、2.2万吨山梨酸钾技术改造项目，年产5000吨脱氢乙酸钠、2500吨碳酸酯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年产5000吨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年产6万吨生物有机肥技改项目、安装一台65t/h锅炉淘汰四台小型锅炉节能技改项目，吡啶类化合物30000吨、4-氯乙酰乙酸乙酯4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000吨、纤维稳定剂11300吨。

现有已建废水处理设施：①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的污水处理站；②设计处理能力为120m³/d的活性炭纤维/树脂-X吸附柱处理装置；③设计处理能力为10m³/d的埋地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

现有已建废气处理设施：①锅炉烟气：2台35t/h锅炉的锅炉烟气采用“旋风+文丘里水膜除尘器”和“高效旋流板脱硫塔”进行脱硫除尘，处理后经由现有的60m高的1号排气筒达标排放。②污水处理站恶臭处理主要利用对污水处理站构筑物进行密闭来减少恶臭气体的排放量，并通过大气扩散来进一步对恶臭气体进行稀释。③碳酸酐项目裂解炉燃烧废气采用干法氧化脱硫技术生产煤气化阶段对煤气中的硫进行脱除最终经33m排气筒达标排放。④碳酸酐项目吸收塔尾气经过四号吸收塔用水吸收其它可以溶解的组分后排空。⑤甲醚项目吸收塔尾气送入尾气锅炉燃烧生产蒸汽。尾气经过充分燃烧后只产生CO₂和蒸汽等无害气体，由尾气锅炉排气筒排出。

现有已建工程噪声环境保护情况：企业已建工程的噪声污染防治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主要有：①车间电机、泵类设置隔声罩，并将风机机房建成隔声房，增加隔声窗，隔声房的墙壁和屋顶贴粘的吸声材料，采用隔音和吸声降低噪声是通用的降噪措施。②加高厂区四周围墙，加强厂区绿化，特别是围墙边，应以枝叶茂盛的高大乔木为主。

现有已建工程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情况：①锅炉煤灰渣作为制砖或铺路辅料出售给周边村户和企业；②酒精渣加工成饲料后外卖；③活性污泥经压滤干燥后外卖生产有机肥；④废催化剂根据有资质单位回收再生利用；⑤废活性炭由有资质单位回收进行再生处理；⑥裂解炉废渣厂区动力车间锅炉燃料；⑦精馏残液集中储存送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⑧煤气发生炉灰渣和煤粉尘用于外委制砖；⑨焦油集中储存送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⑩检验废液集中储存送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⑪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现有在建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A、现有在建废水处理环境保护情况：**

①企业在建工程乙酰乙酸酯工艺废水进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郁江；

②动力车间脱碱污水和热电站软化水处理系统排放的脱碱污水中酸碱含量为等当量，采用中和方案处理这股污水，中和池设在热电站水处理车间附近，处理达标后排入现有厂区内下水道；

③锅炉冲灰除尘水经2个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回用；

④企业在建工程设备冷却水主要用于生产设备冷却，循环水冷却采用空气喷淋冷却，循环水在冷却循环的过程中蒸发损失较大，需要定期补充新鲜水。在原有厂区内新修建1300m³的水池，循环水量约500m³/h；

⑤乙醚生产线生产废水进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郁江；

⑥巴豆醛生产废水和分馏废水进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郁江；

⑦山梨酸（钾）生产线废水需预处理后在进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山梨酸废水酸性很强，故先用石灰进行中和，中和过程中有部分有机物以油的形式从废水中析出，浮于水面，提出的直接送裂解炉作为燃料使用，水相送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蒸发浓缩预处理：除了中和预处理的山梨酸废水外，其余山梨酸废水用三效蒸发器进行蒸发浓缩，蒸发冷凝水经中和后，进入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7000m³/d）进行处理，浓缩残液送本公司裂解炉作燃料使用；

⑧脱氢乙酸钠、碳酸酯系列产品生产工艺废水和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依托现有的120m³/d活性炭纤维/树脂-X吸附柱处理装置吸附其中的有机组分后，出水作为循环冷却水的补充水，不外排；

⑨原料药项目8F制备工艺废水经过预处理系统后，氯羟吡啶生产工艺废水经过预处理系统后，与生产设备清洗废水一同输送至新建的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B类后排入郁江。

⑩年产3万吨乙酰乙酸酯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乙酰乙酸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吡啶废水排浓液、双酚S制备工艺废水、双乙烯酮工艺废水、生产设备清洗废水均进入焚烧炉焚烧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

⑪年产3万吨乙酰乙酸酯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乙酰乙酸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生产车间初期雨水通过生产车间周围的雨水沟汇集至新建一座35m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而后加入药剂进行预处理，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⑫原料药项目和年产3万吨乙酰乙酸酯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乙酰乙酸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B类后排入郁江。

⑬其他在建工程生活污水（原料药生活污水和年产3万吨乙酰乙酸酯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乙酰乙酸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除外）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排入厂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郁江（备注：年产1万吨新型PVC无卤阻燃剂技术改造项目依托年产1万吨碳酸酐技术改造项目单独建设的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年产4万吨乙醚、2万吨巴豆醛、2万吨山梨酸、2.2万吨山梨酸钾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年产5000吨脱氢乙酸钠、2500吨碳酸酯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的生活污水排入该项目新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B、现有在建废气环境保护情况：

①企业动力车间在建的65t/h中温中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锅炉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高效旋流板脱硫塔+SN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进行脱硫除尘，处理后经由现有的60m高的2号排气筒达标排放。

②2万吨乙酰乙酸酯项目裂解炉使用的燃料为企业煤气发生炉生产的煤气，项目采用氧化钙干法脱硫技术对煤气发生炉煤气先进行脱硫，然后再进裂解炉燃烧，裂解炉燃烧废气最终经33m排气筒达标排放。

③烧焦干馏粉尘经烧焦干燥器自带旋风除尘器处理后（处理效率约99%），收集的粉尘作为乙酰丙酮副产品，少量粉尘最终由15m排气筒达标排放。

④项目煤气发生炉煤仓将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采用布袋式除尘器对其进行收集处理后，经15m排气筒达标排放。

⑤煤棚无组织粉尘拟对堆场加盖封闭厂棚，建议厂棚四周和顶棚密闭，仅预留进出口，在加盖厂棚后，无组织堆场起尘量将大幅下降，同时采取洒水抑尘的方式降低煤棚粉尘的影响。

⑥建设项目储罐将产生一定量的储罐呼吸废气，为降低储罐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对于储罐区废气受气温影响较大，项目拟采用冷却水对储罐进行喷淋降温，同时通过废气回收系统将储罐废气收集进入气液分离装置中，回收其中的有机组分，在采取以上措施后，经预测，建设项目各类储罐呼吸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⑦建设项目酯酐酯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冷凝器尾气——不凝气，冷凝器产生的不凝气先进入尾气缓冲罐，然后通过尾气缓冲罐顶部的单向阀排出，拟在排气口设置负压收集罩收集后通过20m排气筒集中排放。

⑧脱氢乙酸生产线有机废气进入催化裂解装置处理。

⑨氢氰酸生产线配氢/氯化工序废气经二级脱臭吸收塔处理，通过车间屋顶无组织排放。

⑩项目依托企业在建煤气发生炉，煤气发生炉在生产过程中，投料孔、探火孔、阀门、风机、水封、高位罐中的挥发分会有轻微的渗漏或逸散，有机废气成分复杂，一般为硫化氢、挥发酚、苯、甲苯、二甲苯、萘、蒽等小分子芳烃及芳香族含氮化合物，其中硫化氢和挥发酚占绝大部分。建设单位拟采取的措施为：在阀门、风机等的接口处加强安装精度，加装优质防渗垫；投料口采用两级密封；探火口采用高压蒸汽密封；水封、高位罐采用两级密封；在煤气进入煤气总管前设置水封装置。但由于硫化氢有机挥发气体大多带有异味，容易引起感官上的不适，为进一步消除其影响，建设单位一定做好水封的防渗及密封工作，做好各接口、管道的密封工作，根据类比同类项目，在采取措施后可基本消除恶臭气味，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⑪项目食堂要求配套复合式油烟净化器，经处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

⑫年产3万吨乙醇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3-乙酰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裂解炉废气经30m排气筒达标排放；导热油炉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经过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焚烧炉废气经SNCR脱硝+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双碱法吸收后经过60m排气筒达标排放。

C、现有在建工程噪声环境保护情况：

企业在建工程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是空压机、风机、氢压机及泵类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和空气动力性噪声。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主要有：①车间电机、泵类设置隔声罩，并将风机机房建成隔声房，增加隔声门，隔声房的墙壁和屋顶粘贴的吸声材料，采用隔声和吸声降低噪声是通用的降噪措施。②加强厂区四周围墙，加强厂区绿化，特别是围墙边，应以枝叶茂密的高大乔木为主。

D、现有在建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情况：

①年产2万吨乙醇乙酯技改项目：锅炉煤灰渣外售至砖厂做制砖原料；工艺残渣提供给锅炉做燃料。

②年产6万吨生物有机肥技改项目：旋风除尘渣回收进入原料系统；动力车间锅炉灰渣用于外卖制砖。

③年产1万吨新型PVC无毒热稳定剂技改项目：裂解料用于原厂区动力车间锅炉燃料；煤气发生炉灰渣用于外卖制砖；检验废液集中贮存送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实行转移联单制；活性炭吸附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④年产4万吨乙醇、2万吨巴豆醛、2万吨山梨酸、2.2万吨山梨酸项目：废活性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锅炉灰渣作为制砖、水泥辅料出售；废催化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剩余污泥定期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鉴别后为一般固废可作为生物肥料原料；

⑤年产5000吨脱氢乙酸、2500吨酯酐酯系列产品技改项目：废活性炭、废弃吸附剂、废生产废水活性炭纤维/树脂-X吸附柱处理装置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⑥安装一台65t/h锅炉淘汰四台小型锅炉节能技改项目：煤灰渣、脱硫酸渣和沉淀池底泥定期外运用于制砖或铺路。

⑦年产5000吨原料药技改项目：废活性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煤气发生炉灰渣及除尘灰外卖制砖；污水处理装置污泥作为有机肥；B制备分离残渣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⑧待年产3万吨乙醇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3-乙酰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焚烧炉建成后，原料药技改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渣、废活性炭以及焦油；年产5000吨脱氢乙酸、2500吨酯酐酯系列产品技改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渣、废活性炭、釜底残渣；年产4万吨乙醇、2万吨巴豆醛、2万吨山梨酸、2.2万吨山梨酸项目：蒸馏残渣、废活性炭；年产1万吨新型PVC无毒热稳定剂技改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渣、检验废液以及焦油等危险废物将进入焚烧炉处理。

⑨年产3万吨乙醇深加工吡啶类化合物、4000吨4-氯-3-乙酰乙酯及1000吨4-氯-3-羟基丁酸乙酯、11300吨纤维稳定剂项目：吡啶类生产线的3#精馏塔塔底高沸物、4-氯-3-乙酰乙酯生产线蒸馏残渣、4-氯-3-羟基丁酸乙酯生产线蒸馏残渣、4-氯-3-乙酰乙酯生产线和双酚S制备产生的废活性炭均进入危险废物焚烧炉进行处理，焚烧过程会产生一定的炉渣及飞灰，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⑩现有在建工程产生的生活垃圾均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名称：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2) 联系人：覃工

(3) 联系电话：0775-3628877

(4) 电子邮箱地址：jyhq201412@126.com

(5) 通讯地址：桂平市长安工业集中区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1) 编制单位名称：广西桂源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2) 电子邮箱地址：gxgghb@126.com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具体详见附件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 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1)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我公司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 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附件1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将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反馈至我公司和报告书编制单位电子邮箱。

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附件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上一頁：广西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型净水材料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下一頁：没有了

推荐新闻：

■ 3月底完成，关于省级环保整改，你了解多	2019-01-07	■ 环保税实施一周年，企业呼吁避免“一刀	2019-01-07
■ 收藏！干扰污水可生化性判断的6个因素！	2019-01-07	■ 竹家具兴起 健康环保成最大亮点	2018-11-21



地址：广西贵港市荷城路907号3楼

电话：0775-4218860

邮箱：gghb@126.com

Copyright © 2002-2018 贵港市环保产业网 版权所有 备案号：ICP备17002098号



关注我们

图 2-1 第一次公示——网络公示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均未接到当地群众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及上门等形式的反馈和咨询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发布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在贵港市环保产业网网站发布了第二次公示，公告时间为2019年05月06日至2019年05月17日，网络公示的网址为<http://www.ggepi.com/a/xinwen/gongsixinwen/huanjingpingjia/2019/0506/341.html>，网络公示的截图见图3-1。



图 3-1 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和 2019 年 5 月 9 日在《广西日报》发布了第二次公示，广西日报是贵港市的主流纸媒，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报纸公示的照片见图3-2和图3-3。



图 3-2 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8 日广西日报）

图 3-3 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9 日广西日报）

3.2.3 张贴

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长安村 15 队（祝家庄）、桂平市浔郡中学、长安村、福山村、梁屋、新黄村、旧黄村、官候、红贝岭、西南村张贴公告，长安村 15 队（祝家庄）、桂平市浔郡中学、长安村、福山村、梁屋、新黄村、旧黄村、官候、红贝岭、西南村均位于项目评价范围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报纸公示的照片见图 3-4~3-7。



图 3-4 第二次公示——长安村 15 队（祝家庄）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5 第二次公示——桂平市浔郡中学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6 第二次公示——长安村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7 第二次公示——福山村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8 第二次公示——梁屋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9 第二次公示——新黄村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远景）



图 3-10 第二次公示——官候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11 第二次公示——红贝岭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图 3-12 第二次公示——西南村公示照片（2019 年 5 月 6 日，近景）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项目拟建地所设的办公室设置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设置情况，公示期间无公众进行报告书纸质版的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我公司均未接到当地群众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及上门等形式的反馈和咨询意见，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其他公众参与形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我公司均未接到当地群众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及上门等形式的反馈和咨询意见，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6 其他

我单位留存第一次公示内容、第二次公示内容、张贴公示的照片、发布公示的广西日报原件等材料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二(三氯甲基)碳酸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

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二(三氯甲基)碳酸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西金源生物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6月12日